

新聞公報

簡體版 | English | 寄給朋友 | 政府新聞網

立法會二十題：處理突發旅遊事件

以下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今日（四月二十一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就謝偉俊議員的提問的書面答覆：

問題：

有評論指出，在近日澳門非凡航空公司陷入財困導致航班延誤或取消的事件中，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轄下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擔當重要應急角色，反觀本港卻缺乏正統機制應付突發旅遊事故。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鑑於現時多個政府部門和香港旅遊業議會負責旅遊事務，而經常有人批評它們缺乏協調，有否研究從這些部門調配人手和資源，馬上成立類似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的單位，以應付本港或海外突發旅遊事故；如有研究，結果為何；如沒有，可否立即進行研究？

答覆：

主席：

政府處理突發旅遊事件的首要工作，是要在最短的時間內讓受影響的人士獲得適當的協助。現時相關政府部門和機構已設有應急機制，其目的和功能與澳門成立的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類似。我們會不時檢討機制，確保其有效運作。

上月一個菲律賓旅行團抵港後無人接待的事件確實引發了部門溝通的問題。旅遊事務署已即時與有關政府部門和機構，檢視了應急及通報安排，並落實了改善的措施。我們已決定就通報機制進行定期演練，測試各負責單位的協調能力，以求達到預期的功能。

旅遊事務署會繼續與有關政府部門和機構緊密合作，確保突發旅遊事件可以得到妥善處理。

完

2010年4月21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7時51分

 列印此頁